合同编号:

中圣环境
ZHONGSHENG ENVIRONMENTAL

技术咨询合同

TECHNICAL CONSULTATION CONTRACT

项目名称：渭南市零碳园区潜力调查和建设发展方案编制采购项目

委托方（甲方）：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陕西 渭南

填 写 说 明

一、 本合同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咨询合同示范文本制定。

二、 本合同书适用于相关方就特定项目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 委托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甲方”、“乙方”、“丙方”分别载明；如委托方为共同委托关系，则在“甲方”、“乙方”项下增项“甲方1”“甲方2”“乙方1“乙方2”。

四、 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 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所有内容均需填写完整准确；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签字盖章页所列信息须填写完整。

甲方：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现就渭南市零碳园区潜力调查和建设发展方案编制采购项目工作达成协议，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恪守。

一、服务内容

(一)咨询内容

围绕渭南市零碳园区建设需求，紧扣中省部署和渭南市发展实际，系统开展园区碳排放底数核查、建设潜力评估及发展路径研究，为全市零碳园区科学规划和有序推进提供技术支撑。主要服务内容如下：

1、全面核查园区产业结构、能源消费、重点用能设备及碳排放情况，建立园区碳排放台账；

2、对标零碳园区评价指标体系，科学确定总体目标、阶段任务和推进时序；

3、按照“一园一策、分类指导”原则，制定差异化低碳发展路径；

4、编制《渭南市零碳园区潜力调查报告与建设发展方案》，明确实施路径、责任分工及保障措施。

(二)服务地点

渭南市。

(三)服务期限

在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捌拾伍万元（小写：¥850000.00）。

2、合同总价是指为本次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三、付款方式：

1、合同款的支付：分2次按比例付款

第一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后，由乙方提供合法有效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人民币肆拾贰万伍仟元整（425000.00元）；

第二期：所有任务完成并通过验收后，由乙方提供合法有效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人民币肆拾贰万伍仟元整（425000.00元）。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甲方负责部门。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账号：6105019300410000065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双方以人民币结算合同价款。

四、责任与义务

1、乙方满足甲方人数和服务质量要求，经甲方与乙方双方负责人确认，对达不到本项目采购要求所述条件要求的人员进行更换。

2、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合同价款。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由乙方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缴纳的费用，以及利润等都应包括在合同价款中，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在合同价款之外支付其它任何费用。由于合同价款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乙方自行承担。

3、合同有效期内，合同价款不因市场因素、政府政策调整、费率调整和税收变化等而作任何调整，乙方应在投标时充分考虑到各种风险因素。

五、验收

1、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2、验收时间：根据甲方要求。

3、验收依据：

1）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六、违约责任

1、若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出现重大违约，则另一方可以书面通知方式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可要求赔偿损失。

2、除上述规定之情形外，提供服务过程中如果没有对方的书面同意，一方不能提前解除合同。如果未经对方同意解除合同，其应当支付合同暂定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甲方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其他事项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分包，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若有部分需要分包，分包单位须经甲方同意。

八、合同组成

1、本合同书

2、成交通知书

3、协议

4、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响应文件

九、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实生效。

3、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5、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盖章)

通讯地址：渭南市车雷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冯耿兴 (签章)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高赟涛 (签章)

2026 年 9 月 28 日

乙方：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2号旺都C座3单元14层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illegible] (签章)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杨梓 15029074129 (签章)

2026 年 9 月 28 日

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2号旺都D座
电话：029-68661188
传真：029-68661210
Http：//www.sxzshj.cn